

解答者：李炳南居士

臺南樓永譽居士問四則



問一：菩提樹第五十期第十頁下面十三行：

「同時也是對過分着相念佛的人！」因過分着相四字有以不疑問；一、怎樣才算過分着相？

答一：念佛有初進淺深之別，有事念理念之分，事念宜於初淺，理念屬於深，事屬於相，理念屬於性，惟事從理起，全事即理，相從性生，全相即性。明乎此，則着相與否，皆是方法，不可固執。

問二：過分着相念佛有什麼弊？
答二：過分者全分也，過分着相，乃全相即性。

問三：學人對極樂依正莊嚴及彌陀相好光明日夜念念羨慕不忘是否也謂過分着相？
答三：可云全相全事。

問四：禪從無相入，淨從有相入，只要能入，管他有相無相做甚，然末法眾生妄想執着過深，初步均採有相入，即禪宗的參話頭一法，方倫居士喻為以毒攻毒，也可說從有相入，此論對否？
答四：所見亦自超越。

臺南謝碧玉居士問五則

問一：依據佛經所講的歸依三寶品的歸依僧是歸依第一義僧，為何如××法師等說是歸依他們，並自稱為僧團代表，他們是第三義僧是未證果的修行僧，怎麼能讓眾生歸依呢？他今生是××法師，難道來世還是叫做××法師？根本就無能讓眾生依靠，這是否違背歸依三寶品的教理？

答一：僧團是說「事」，乃儀規制度問題；第一義僧是說「理」為心性修持問題；二者不可偏廢。無「事」則不合儀規，無「理」則徒有其表，應入門依儀規，修持依心性。所謂皈依，乃是皈依十方三寶，並非為一人之私徒。某人雖有輪迴，三寶自有常住性。再則如對某一人心不歡喜，另尋一能代表僧團者，往受皈依，未始不可，切不可因噎而廢食也。

問二：靈魂的開始是從何而來？佛教是說因果律的，而造成靈魂的因在何處？為何人類或一切動物有增無減？
答二：此問題不是初學能解，孔子弟子賢哲三千，孔子尚不與言，可見其難明也。靈魂乃性迷所轉，茲先言性，性是譬窮三際，無始無終，橫遍八方，無邊無盡，性體本空，遇緣而起。明乎此，當知無來無去，無增無減！君指動物增減而問，只是眼看出處，若就盡虛空遍法界着想，自能了解也。

問三：佛教有分十宗。其中淨土宗與禪宗較為普通，淨土宗教人念佛使之一心不亂，證佛果，並且說念佛能得佛菩薩的保佑，拚命

的跪拜，拜一回可以消災消業障，但禪宗的較沒有一點迷信色彩，如楞嚴經裡有一句話，「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當然佛行的說這些種種方法（即五時，華嚴、阿含、方等、般若、法華、涅槃等）都是說心一個字，即「佛說一切法，即非一切法，是名一切法」但佛說的都是真的，難道他一方面說有佛存在，一方面又說不能迷信，到底是如何，摸不着頭緒。

答三：眾生妄念如病，佛陀法門如藥，說有原非迷信，說空亦非真實，契機而說，並無一定。如熱藥可與治寒，涼藥可與解溫，瀉藥去實，補藥填虛。良醫運用，着手成春，庸醫與不明醫理之病人亂用，則藥藥可以殺人，豈止摸不着頭緒而已。

問四：佛教說眾生隨其業障，投胎任何人都無法阻止（任何人包括佛在內）如果業障重，口念阿彌陀，手執菜刀不自修，佛也無法救他，但目蓮之母為何能得救，他的母親業障沈重，墮落地獄，目蓮救母心切，借諸佛功德願力救其往生天堂，怎麼沒有隨業障投胎，這與自作自受或因果律不符，難道成了種豆得瓜？諸佛是慈悲的，怎麼不協力，把天下所有可憐眾生，度到西方？目蓮之母是一個例，當然我們亦可以，可不是嗎？
答四：目蓮之母墮餓鬼，是生前惡因，超升天道，是設孟蘭盆會廣為布施善因，安得謂因果不符！諸佛度眾，不過如撈船稍公，行人必須登船，方能達到彼岸，船喻經教，眾生不依教奉行，自甘墮落，猶行人不願登船，而空責稍公不挾超彼岸同也。

問五：佛說：「天堂地獄唯心造」是怎麼解釋？那麼西方極樂世界是阿彌陀佛所造的是真的嗎？有西方嗎？以何為證？
答五：解釋太費辭，今與說夢境是心造，能悟此則知彼。西方極樂世界如是假，如沒有，那便是釋迦牟尼佛打妄語，佛打妄語，居士相信乎？

朴子李榮棠居士問四則

問一：一至十，每字印度原音要怎樣發音？
答一：區區未學梵文，無法奉答。

問二：文殊尼法師的年齡是若干？
答二：籍貫是何省何縣？

問三：五辛中有一種阿魏是什麼東西，臺灣省有否？
答三：此屬一種香草，漢藥店皆售，臺灣有無，却未查詢耳。

問四：何侃如居士著「出苦飛航」第十五頁有護摩大供養法，為何要如此供辦，勝過十年供養，決定生西很疑問？念佛人要辦此供養法否？
答四：護摩是密宗之法，非是人人能解，宏法者讚歎本法，是其慣例，不必驚異。

鳳山林祈宏居士問一則

問一：茲見楞嚴咒（中英註音妙覽）尤純淨編註

一小冊裏面「持誦須知」各節細讀，始知我們罪業加深一等，謂此神咒為咒中之王，誦持此咒須淨口業，住菩薩戒，發菩提心至少能守五戒乃行十善，持誦時間以每朝晨寅卯時，地點以菴觀寺院正設壇場佈置如儀為宜。次則家庭靜處整潔香花，城市者最高層無頂層清淨處為可。若在樓下樓上為臥室紅室易遭罪過云云。課誦本無此註明使我們不知累犯，惟我們淨土法門受五戒者稀少，虔誠念佛持咒反得罪障加重？今為束手呆立不知是從？

答一：淨土法門，云何受戒者少？須知戒為良師，煩惱能得清涼，穢垢能轉莊嚴，三無漏學，戒為第一，大小十宗，皆須受持，非必學楞嚴神咒，方得持戒，而修淨既不持戒，此其大錯誤也。居士既學此咒，不必中輟，但能立願不殺不盜不邪淫，持之即有功德也。

新竹張益明居士問一則

問一：頃讀蓬萊王澤泮先生所註金剛經句易知，他在序後附偈二首。第二首中間五六兩句，不明與義。今將全偈抄奉：「欲悟真如此最真，何煩別路出迷津，三心除後無生滅，四相空時泯愛嗔，翠竹黃花參淨理，溪聲山色見禪身，須知紙上皆糟粕，獨耀靈光始脫塵。」研究數時，這一聯終不得解。後翻辭源，在黃字條文下載有黃花翠竹一條註：指目錄華嚴座主問大珠和尚曰：禪師何故不許青翠竹，盡是法身，鬱鬱黃花，無非般若珠？曰：法身

無象，應翠竹以成形，般若無知，對黃花而顯相，非彼黃花翠竹，而有般若法身。但「翠竹黃花」典故，載指目錄，而「溪聲山色」四字，找不到出處，不知此四字有無典故？這是一疑。翠竹黃花，雖載明指目錄，而華嚴座主之所問，大珠和尚之所答，意義均不明白。這是一疑。至於翠竹黃花參淨理，溪聲山色見禪身這十四字究竟是一個什麼講解？這是三疑。並請將參見兩字特別指明！

答一：蘇東坡有句云「溪聲便是廣長舌，山色無非清淨身」，此第一疑之出處。般若法身，即是真如，甚深微妙，只許自參方知，非可他人代講。翠竹黃花，無非眼前一時譬喻，若泥之則去題萬里。大珠和尚不許此是般若法身，正是解粘去縛，若再執着此語，又是麻纏紙裏。亦有人問大珠和尚，何者是般若？珠答云：何者不是般若？可見語無一定，居士若求明白，須從禪學上，下一番功夫方得，不可於註解講章處求之，此答第二疑。至於第三疑之「參見」二字，參乃用心去研究，見乃豁然有所發現。再者，學佛初步，不可驟看金剛，躡等而進，恐難領悟，莫若先看藕益所註三經，得一輪廓，再閱方等般若，必進門登堂入室，依次第學，方不茫然。

北港王炳人居士問三則

問一：鄙人有時為道友之請求參加人家喪事之超度做經懺或念佛但欲為亡者迴向之時用何種迴向文請指示幾種。

答一：為亡者迴向，一願生西方淨土中一文即可。但居士為道友助念超度，同誼關係，自無不可，若一味向社會去做經懺，則損道損名。

問二：替道友念經或念咒消災後須用何種迴向文？

答二：念「願消三障諸煩惱」一個即可。

問三：居士見比丘尼用何種禮？

答三：普通而論，居士見出家二眾，皆是頂禮。為合儀規，須詳詢研律專家，方有根據。區區以為比丘尼既披五衣，便是福田相，向之頂禮，是益在我也。

嘉義張明居士問三則

問一：竹林精舍影印禪門口誦二八三頁生相如甲子欠錢五萬三千貫看經十八卷第三庫曹官姓元六十甲子等皆有出入似據何而知什麼意思其用途及成事實如何？

答一：區區對此類事，不感興趣，且不寓目，難以奉答。

問二：同一二頁家庭，杜君、米庫、庫房、田園、菜園、化庫等似讀，該讀自何如來原係佛教所應用如何？

答二：讀乃後人所作，不過讚頌歎美之意，在趕經懺者一方言，顯其花樣無窮，在齋主一方言，取其熱鬧好聽耳。

問三：聞一切外動咸嘗皆有佛性譬我人身中蟲類若皆有佛性豈非一身全佛不解請指教！

答三：只可云一身全是佛子，因尚欠修，現不是佛，如金在礦，須待冶提。

臺中黃實居士問一則

問一：提婆達多是佛陀的叛徒：但法華經有提婆達多品，佛許其為善知識，當得成佛，號天王如來。是提婆達多善知識者，是否即叛徒提婆達多？抑或佛說法華時，提婆達多尚無背叛之迹象？何以遂譯先賢于一善一惡同譯名之大，並無分別消息！

答一：各經提婆達多，俱是一人，法華所載，是記本會授世尊法華，他經所載，多是示迹惱害背叛。按提婆原是大菩薩權現，授經是順攝，惱害是逆折，皆成就釋尊極果，故曰善知識。

臺中吳阿蕊女士問二則

問二：耶穌教與佛教有何差別，信那一教為之究竟？

答二：耶教崇天為極，仍圍在三界內，佛教以超出三界，得真解脫為歸宿，此其差別。三界內有生，死，超三界不生不滅，何者究竟，不言而喻。

問三：聞耶穌拜釋迦佛為師，確有其事嗎？

答三：佛距今世，依新說已二千五百餘年，耶穌至今尚不到二千年，其間相差五六百年，焉有為彼作師之理。

附啟事

黃冠中居士大鑒：尊區區甚表同感。惟後一則係屬考證問題，必研討史料方能論斷，如欲看書祈示知通信詳址，以便奉寄，此啟。

